



证券代码：300383

证券简称：光环新网

公告编号：2021-019

北京光环新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建设昆山美鸿业绿色云计算基地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光环新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建设昆山美鸿业绿色云计算基地项目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对外投资概述

2019 年 9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 2019 年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及增资取得昆山美鸿业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63%股权的议案》，并于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发布《关于收购及增资取得昆山美鸿业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63%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72）及《北京光环新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昆山美鸿业绿色云计算基地项目建设可行性报告》；2019 年 10 月 8 日，公司就上述对外投资事项进行了补充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关于收购及增资取得昆山美鸿业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63%股权及建设昆山美鸿业绿色云计算基地项目的补充公告》（公告编号：2019-073）。

董事会同意公司以 2.1 万元收购黄锴强持有的昆山美鸿业金属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昆山公司”）0.01%股权、以 8,997.9 万元收购共青城众凡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众凡投资”）持有的昆山公司 42.85%股权，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和金福沈再分别以 3,972.97 万元、7,459.46 万元现金对昆山公司进行增资。

公司与金福沈于 2019 年 9 月 26 日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在本次股权转

让及增资扩股完成后，公司和金福沈将合计持有昆山公司 63%的股权（其中公司持有 40%的股权，金福沈持有 23%的股权），众凡投资持有昆山公司 37%的股权，昆山公司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昆山公司作为实施主体将利用其拥有的位于昆山市周市镇黄浦江北路东侧的两宗土地以及地上房产建设昆山美鸿业绿色云计算基地项目，项目总投资额为 248,075 万元。上述股权转让及增资扩股的资金公司将通过自筹资金、银行贷款或其他融资方式解决，项目建设资金将由昆山公司通过自筹资金、银行贷款或其他融资方式解决。

二、终止本次对外投资的原因

依据各方于 2019 年 9 月签署的《关于昆山美鸿业金属制品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及增资扩股协议》的有关约定，众凡投资应协助昆山公司办理建设绿色云计算基地(约 15,000 个 5KVA 机柜)所需的前期各项手续，包括但不限于项目备案、规划许可、现有建筑拆除、能耗指标、环境评估、电力批复申请等。

截至目前昆山公司仍未取得项目能耗指标、电力批复等数据中心建设必要审批文件，项目短期内不具备实施条件。公司从发展战略角度出发，充分考虑公司及股东利益，经与协议各方协商，拟与金福沈、昆山公司、众凡投资、黄得强签署《关于昆山美鸿业金属制品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及增资扩股协议之终止协议》，终止《关于昆山美鸿业金属制品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及增资扩股协议》；本协议生效后一年期限内，如昆山公司可以取得数据中心项目建设所需的相关手续，昆山公司及其股东承诺在同等条件下优先选择公司作为数据中心建设项目的合作伙伴。

三、终止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截至本公告出具日，公司尚未向众凡投资和黄得强支付股权收购款项，亦未对该项目进行任何资金投资，项目终止不会对公司造成任何经济损失，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同时公司与金福沈、昆山公司、众凡投资、黄得强签署《关于昆山美鸿业金属制品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及增资扩股协议之终止协议》约定，在协议生效后一年内，如昆山公司具备建设数据中心项目的资格和条件，公司将在同等条件下享有

优先合作权。

目前公司在长三角地区在建项目有上海嘉定绿色云计算基地二期项目，该项目土建主体已完工，并已与客户达成初步意向，预计年内将开始陆续投产；经第四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将在浙江杭州地区投建光环新网杭州数字经济科创中心项目，进一步扩大公司 IDC 业务在长三角地区的辐射范围，本次终止昆山美鸿业绿色云计算基地项目不会影响公司在长三角地区的业务发展布局。

四、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光环新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0 日